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长盛轴承”）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嘉善长盛自润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详细了解了上述事项的有关情况，认真审阅并审议了上述议案的材料，就上述事项相关方面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等有关方进行了深入充分的沟通、探讨和分析，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秉承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原则，我们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及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独立董事对《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及相关财务报表格式进行调整和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格式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

综上，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刘翰林_____

张 朝_____

（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的独立董事郭建单独签署本独立意见）

2018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郭建_____

2018年 月 日